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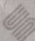
望岳文库
● 汉语言文字系列

马氏文通研究

(修订本)

唐子恒 著



 山东大学出版社

望岳文库
● 汉语言文字系列

马氏文通研究

(修订本)



唐子恒 著

山东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马氏文通研究/唐子恒著. —2版. —济南:山东大学出版社,
2005.11

(望岳文库)

ISBN 7-5607-1763-2

I. 马...

II. 唐...

III. ①汉语—语法—古代②马氏文通—研究

IV. H1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37785 号

山东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山东省济南市山大南路 27 号 邮政编码:250100)

山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莱芜市圣龙印务书刊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850×1168 毫米 1/32 9.5 印张 238 千字

2005 年 11 月第 2 版 2005 年 11 月第 2 次印刷

定价:20.00 元

版权所有,盗印必究

凡购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由本社营销部负责调换

目 录

绪 论	(1)
上篇 《马氏文通》的词法	(13)
第一节 “字”和“字类”	(13)
第二节 名 字	(14)
第三节 代 字	(20)
第四节 静 字	(46)
第五节 动 字	(56)
第六节 状 字	(85)
第七节 介 字	(99)
第八节 连 字	(119)
第九节 助 字	(141)
第十节 叹 字	(172)
第十一节 词法小结	(174)
下篇 《马氏文通》的句法	(183)
第一节 词	(183)
第二节 次	(217)
第三节 顿、读和句	(235)

第四节 句法小结·····	(263)
结 语·····	(269)
附 录《马氏文通》部分术语资料类编·····	(271)
主要参考文献·····	(298)
后 记·····	(300)

绪 论

现代意义上的汉语语言学的建立,是受到西方语言学的影响的。王力先生说:“中国语言学曾经受到过两次外来的影响:第一次是印度的影响,第二次是西洋的影响。前者是局部的,只影响到音韵学方面;后者是全面的,影响到语言学的各个方面。”(王力:《中国语言学史》,山西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173页)王先生说的这第二次影响虽然是“全面的”,但它对汉语语言学各个部门产生作用的早晚并不相同,效果也并不均衡。应当说,西方语言学对汉语语言学发生得最早而且效果最显著的影响表现在语法学方面,其最明显的结果就是引起了汉语语法学的建立,具体标志就是《马氏文通》(以下简称《文通》)的产生。

《马氏文通》,原书十卷,初名“文通”,作者为清末人马建忠(1845~1900)。该书是我国语言学史上第一部成系统的语法专著。它的前六卷初版于1898年,次年出版了后四卷。所以,目前语言学界一般认为我国最早的系统的汉语语法专著产生于1898年。

二

中华民族是一个很早就开始对自己的语言进行深入细致的研究的民族。传统的经学、小学中,对经书字句的诠释(如《公羊传》、《穀梁传》对《春秋》的解释)以及讲虚字意义和用法的著作(如卢以纬《语助》、刘淇《助字辨略》、袁仁林《虚字说》等)中,都有涉及到语法的内容。但是,这些研究的主要目的是为了寻求经义并指导文言文的阅读写作,并没有把语法研究作为语言学的一个分支来看待,研究的着眼点和成果都缺乏以结构规律为内在联系的系统性。以文字、音韵、训诂为主要内容的小学开始只是为经学服务的,所以,尽管小学中有些涉及到语法的内容和成果,但并不能说明汉语有了自己的语法学理论体系。《文通》出现后,情况就不同了。因此,梁启超在《论中国学术思想变迁之大势》中称赞《文通》的写作是“创前古未有之业”,指出“中国之有文典,自马氏始”(见梁启超《饮冰室文集》第三册,〈上海〉中华书局1936年版,第93页),这个说法是不无道理的。

《文通》不仅有很高的历史价值,而且,对于今天的汉语研究者来说,它仍然是一座富有吸引力的迷宫。说它是迷宫,因为它并不像有些语法书那样论述泛泛一般、理论严明齐整,而是完全从典籍的例句出发,其解释虽然并不尽如人意,甚至有一些自相矛盾之处,但却给人以很强的吸引力。所以,每位走进这个迷宫的读者,常常会意外地发现许多闪光的东西。书中的某些理论和对例句的解释,常能启发读者产生一些有益的设想。这个特点,是该书明显的、独有的神奇之处。这就使《文通》在其历史意义之外,又具有了很高的现实意义,很值得汉语语法研究者们对它作进一步探讨。

三

《文通》的作者马建忠,晚清江苏丹徒人。幼年时随家庭迁居

上海。“少好学，通经史”，有志于参加科考求取功名，后“愤外患日深，乃专究西学”（《清史稿·马建忠传》）。在上海时，他在法国人办的教会学校读过书，后来又曾就读于福建马江船政学堂，掌握了法、拉丁、希腊等语言文字以及世界史、地理、天算、物理、化学、生物、地质等方面的知识。1876年，马建忠受清政府派遣，前往法国，曾任当时驻法公使郭嵩焘的翻译，同时在巴黎大学学习。1877年他在巴黎通过了文、理科学位考试，后又通过了法律、政治、外交等科考试。

由此可见，马建忠是一位知识渊博的学者，与以前的朴学大师们相比，他对西学尤为精通，其知识结构更新，更能适应时代发展的需要。《文通》能出自他的手笔，也就不是偶然的了。

20世纪80年代初，有人对马建忠是《文通》的作者提出了异议，认为该书实际上出于马建忠的长兄马相伯之手（详见朱星《〈马氏文通〉的作者究竟是谁》，载《社会科学战线》1980年第3期）。后来，有人著文对此说进行了进一步分析，认为《文通》的主要作者确实是马建忠（详见邬国义《〈马氏文通〉的实际作者是马相伯吗？》，载《学林漫录》第五辑，中华书局1982年编辑出版，第186页）。马相伯精通儒典及拉丁、法等西文，与马建忠关系密切，在《文通》研究写作的十多年中，他肯定也提出了自己的意见。但该书的主要执笔者仍是马建忠，这一点，邬国义文章中已进行了翔实的分析考证，令人信服，这里不再赘述，吕叔湘、王海棻先生的《〈马氏文通〉述评》（载《中国语文》1984年第1期）对此有总结性意见，可以参考。

四

关于《文通》的产生，有两个问题十分引人注意。首先，汉民族的语言研究有着十分悠久的历史，传统的小学研究在两千年前就有了相当的规模，取得了令世人瞩目的成果，可是，像《文通》这样标志着全面系统的汉语语法学正式建立的著作却直到19世纪末

才出现,其原因何在?其次,马建忠作为一个在民族兴亡的关头以振兴中华为己任、对近现代科学具有浓厚兴趣的学者,为什么在汉语语法研究方面花费了这样大的精力?对这两个问题,读《文通》的人不能不先有一点起码的了解。

汉语是一种内部形态变化相对缺乏的语言,所以,语序对汉语来说显得尤为重要。而语序的前后变化,往往是一目了然的,“鸟飞”和“飞鸟”意思不同,“郑师侵宋”(《左传·襄公二年》)和“宋师侵郑”(《左传·哀公七年》)意思不同,这都是很容易分辨的。语序有比较简便的规律可循,对于生活在这个语言环境中的中华民族的祖先们来说,不必参照复杂的语法条文就可以比较容易地通过感性认识来掌握运用汉语。所以,系统的语法理论的产生,就显得没有太大的必要。内部形态变化的缺乏,还使得词类的划分、句子成分或层次关系的确定缺少形式上的标志和依据。对于能从语感和词义的结合上直接掌握语义的人们来说,也就没有必要在语言的结构形式上去花很多研究的精力了。

如果再作进一步探究:汉语的语法为什么缺乏外部形态的变化?这就要追寻到语音特点上来了。汉语语音最突出的特点是音节分明。一方面,音节和音节的间隔很明显;另一方面,音节内部音素之间的结合则很紧密。这种语音形式使早期汉语往往把一个义位与一个音节结合起来,形成大量的单音词。文字的创制也受这个特点的制约,以一个个形体单位对应一个个音节。单音特点容易造成较多的同音词,而汉字表意的形体特点又可以有效地区分这些同音词,把因语音相同而造成的歧义降到最低限度。后来复音词逐渐增加,但复音词中绝大部分是由原来单音词构成的词组凝固而成的,这些复音词中的每个音节(写出来就是汉字)大多是由原来的词变成的词素,它仍然有表意的功能。汉语的音节特点及古汉语以单音词为主的状况,没有给附加或改变词尾、内部屈折等构形手段留下多少空间,这就使汉语不可能发展成狭义的语

法范畴十分发达的语言,而只能主要采用分析方式表达语法意义。许多在综合语中通过词本身的形式变化表达的意义,在汉语中就要通过调整语序、增加虚词等方式来表达。在汉语中,词和词的结合是“意合”,而不是必须预先调整构形方式的“形合”。

语言的结构规律与创造使用该语言的民族的文化传统、思维方式、民族心理等有密切关系。汉民族在思维方式上的特征很鲜明,其认知注重整体,注重直观和形象,传统艺术重视神韵、重视风骨,就是这方面的表现。汉语的特点与这种思维方式和认知心理是相辅相成的,与西方的重视客观,重视概念理性的特点有着十分鲜明的差别。但是,汉语虽然没有某些印欧语系的语言那样丰富的外部形态变化,但它直捷而灵活,用屈折语表达出的思想,用汉语都可以采取其他方法表达出来。

以上这些,与我们的祖先对汉语语法缺乏重视恐怕都不无关系。

从汉语发展的历史上看,由于社会政治、思想、文化等方面的种种原因,我国历史上曾有一段时间,书面语和口语之间产生了很大的距离。儒学经典长期被看作正统学问,以干禄为目的的读书人要以远离口语的古典书面语作为学习的标准,要阅读这种书面语并用它写作,这就大大增加了语文学习的困难。然而,系统的汉语语法学仍然没有产生。结合当时的语文学习的实际情况,我们可以从以下两方面认识其原因:

一方面,上文已经提到,我们的祖先以意义对应一个个音节,再把一个个音节组合成句,词与词之间主要采用意合的方式,表意直捷灵活。对书面语中的一句话,只要把其中每个词的意思弄懂了,这句话的意思一般也就懂了,其中并不存在形态变化引起的理解障碍。个别词语搭配、句式选择等方面的问题,通过语感就可以解决。

另一方面,同词义、语音等因素相比,语法的发展变化非常缓

慢。从西周到两汉,汉语的语法没有太大的变化;即使到唐宋甚至更晚,原来基本的语序规则、大部分虚词及用法也基本上还保存着,就算有些小变化,也不至于成为语文学习的主要障碍,在句法规则方面,尤其是这样。换句话说,汉代及以后的许多读书人虽然要学习与自己的口语不同的前代的书面语言,但这种书面语言与他们的口语的主要差别并不表现在语法上。

这样看来,古人学习语文,最大的障碍是词义;要学读、写,当然要先识字,而汉字表意的形体特点又使它可以被利用来考察词义,所以文字学也很重要;探讨字、词的孳乳衍生、文字通假等的规律时,又要用语音、方言等方面的知识;而同这些方面相比,人们对语法学的需要就不那么迫切了。

于是,在中国,文字训诂之学很早就产生并发达起来。《尔雅》、《说文解字》、《方言》、《释名》等传统语文学的巨著在汉代就都已问世,后来又有了《切韵》等音韵学著作。

当然,我们也应当看到问题的另一个方面。训诂、注释是为了帮助读者理解语义,如果理解的障碍确实属于语法问题,训诂和注释也不能放过,所以传统的训诂成果并不是绝对不涉及语法,相反其中也有不少这方面的内容。可是,解释语法现象主要是出于疏通字句的需要,而不是为了建立一个独立的语法理论体系。此外,当时的读书人要用文言文写作,这就需要对文言文有较深的感性认识,相对于语法规则来说,这种感性认识似乎更重要。所以,他们一般靠诵读的方法学习,所谓“读书百遍,其意自见”。这样学习的结果是一部分人花了几年、十几年甚至几十年的精力,靠意会的方法把文言文掌握得得心应手,写起来形神兼备。好在古人的正统学问只限于文史方面,使他们花得起这个精力。但仍有一部分人始终不得要领,连“之”、“乎”、“者”、“也”等常用虚词也运用不好。可在当时,读书人只是少数,闭关锁国的社会条件又使他们长期以来没有受到外面思想的启发,所以,尽管文字、音韵、训诂之学

成就卓著，而系统的语法理论体系却始终没有建立起来。

总而言之，汉语语法学迟迟建立的原因，当不外乎中国古代的社会文化背景和汉语本身的特点这两大方面。

五

到马建忠生活的时代，情况就不同了。

马建忠出生时，鸦片战争几乎刚刚结束。后来因为家乡被太平天国政权占领，他全家移居上海。英法联军攻陷北京时，他十五岁。也正是在这时，他放弃了参加科举考试的初衷，开始学习西洋文化科技。

西方列强的坚船利炮轰开了清帝国的大门，彻底结束了这个夕阳残照下的封建大帝国的沉闷和平静，清政府面临空前的危机；西方的文化、思想、观念、科技也随之涌入中国，与几千年的传统文化发生撞击、融会。在这种情况下，清帝国朝野之间出现了不同的态度和反应。有人摆出天朝大国的架子，主张继续闭关锁国，妄自尊大；也有人屈服于列强的淫威，向洋人妥协投降；还有人冷静地分析了形势，承认西方在科技等方面的进步，力主学习他们的长技，以求富国强兵，在新的形势下求得民族的生存、振兴和发展。马建忠就是持第三种态度的知识分子。

马建忠学习西洋语言文字，是为了掌握学习西洋文化科技的工具。他自己在《适可斋记言》、《适可斋记行》自序里解释说，开始学习“洋务”时，他在上海搜寻西洋著作的中译本阅读，但总有不能满意的地方，于是便学习西洋的古今语言文字，以便通过研读原著进一步探求其现代科学技术，了解他们的政治及社会各方面的制度。自法国留学归来后，他在李鸿章幕府中协助办理新政，“历上书言借款、造路、创设海军、通商、开矿、兴学、储材，北洋大臣李鸿章颇称赏之，所议多采行”（《清史稿·马建忠传》）。他还先后出使印度、朝鲜，并曾任招商局总经理。他的著述，也多涉及政治、经济和

治国方策的许多领域。在《适可斋记言》的首篇《富民说》里，他总结了外商开办公司、实行股份制、与本地人合资等经验；在《论洋货人内地免厘》一文中，他力主提高进口洋货的税收，等等。《富民说》作于1890年，比维新志士们的戊戌变法还早八年。梁启超于1896年为重刻的《适可斋记言》、《适可斋记行》作序时，称赞马氏“每发一论，动为数十年以前谈洋务者所不能言；每建一义，皆为数十年以后治中国者所不能易”。今天看来，梁氏的评价，决不只是溢美之词。

六

马建忠写《文通》，经历了十多年的勤奋钻研，收集了大量的文献语言材料，用到书中的例句就达7326个，涉及古文献五十余种（详见张万起《〈马氏文通〉用例小计》，载《语文研究》1984年第2期）。胸怀救国大志的马建忠，在繁冗的政治、经济、外交等事务中，仍下这样大的工夫进行汉语语法研究，这只能说明，马氏并不把该书的写作看成一项单纯的学术研究，而是作为科学救国的工作之一。

马氏认为，古代读书人学习语文、写作的方法有“循其当然而不求其所以然之蔽”，而西方人因为总结、掌握了语法规律，“童子入学，循序而进，未及志学之年，而观书为文无不明习；而后视其性之所近，肆力于数度、格致、法律、性理诸学而专精焉”（《马氏文通·后序》，见吕叔湘、王海棻编《马氏文通读本》，上海教育出版社1986年版，第7页。以下引《文通》均以此本为据，只标明引文所在页码）。也就是说，语法规律的掌握，大大缩短了学习阅读、写作的时间，因此有更多的精力学习研究近现代文理科知识。因而“其国无不学之人，而人各学有用之学”（同上）。相比之下，清末的中国，文化普及工作十分落后，文盲很多，这给富国强兵、振兴中华带来很大的困难。而造成这种状况的原因之一是“华文经籍虽亦有规矩隐寓其中，特无有为之比拟而揭示之。遂使结绳而后，积四千余载之智慧材力，无不

一一消磨于所以载道所以明理之文，而道无由载，理不暇明，以与夫达道明理之西人相角逐焉，其贤愚优劣有不待言矣”(同上)。因此，马氏作《文通》，是希望通过对汉语语法规律的揭示，使我国“童蒙入塾能循是而学文焉，其成就之速必无逊于西人”(同上)，然后趁年富力强时腾出更多精力学习掌握当时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中的“有用之学”，以提高全民族的文化素质，从根本上使国家富强，民族振兴。

我国古代的知识分子长期受儒家思想的影响，这种影响的一个方面是提倡积极入世，把学术与社会结合起来，与经世济民结合起来，以天下兴亡为己任，所谓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在这样的知识分子眼睛中，没有纯粹的学术，许多人读书作学问时心怀“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古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李颙：《四书反身录·论语》)的雄心大志。而马建忠作《文通》的目的，也多多少少带有一些这样的知识分子的遗风。

马氏要把《文通》写成一部对指导阅读、写作有实际帮助的书，而不以建立一个精密严整的语法理论体系为目的，所以他有回避矛盾的勇气，广泛收集研究了许多例句，而且并不因为有些语言现象涉及到词汇的或修辞的方面就闭口不谈。

七

后来阅读研究《文通》的人几乎无一例外地认为，该书中存在许许多多形形色色的矛盾。而我们认为，这些矛盾的存在并不见得都是坏事。《文通》中的矛盾大致可分两类，第一类是小矛盾，第二类是大矛盾。前者例如表述不严密，对一些具体现象的分析顾此失彼，等等；后者则往往涉及对整个汉语语法体系的宏观的评介，所反映出的是汉语语法体系内部各个方面之间、汉语语法与西方语法理论之间、《文通》的理论体系与汉语传统语言文字学的有关内容之间的错综复杂的关系。这两类矛盾的界限有时并不十分

清楚。造成前一类矛盾的原因可能是马氏考虑不周，说到一个问题时忘了自己在另一处说过与此处抵触的话；而造成后一类矛盾的原因则要深刻复杂得多，其表现常常是马氏自己就对同一个问题或同一种现象表示可此可彼。前一类矛盾解决起来比较容易，而后一类矛盾如果都彻底解决了，那将意味着汉语语法研究取得了历史性的进展。从某种意义上说，正是第二类矛盾的存在，才说明马氏的研究确实是从汉语的语言现象出发的，对难以解决的问题是敢于直视，勇于探索的；也正因为有了这类矛盾，才使《文通》获得了巨大的生命力。如果马氏也像后来的一些语法研究者那样，只用较少的、“听话”的例句，掩藏一些难以解释的现象，建立一个规则严整的体系，那就成了一个僵化的东西，看似无懈可击，而实际上对汉语语法规则的揭示决不会很深刻，也决不会像《文通》那样对后来的汉语语法学界产生那么大的启发作用和历史影响。

八

关于《文通》一书的版本，早在20世纪30年代，何容就在《〈马氏文通〉的版本》一文中进行过介绍。该文主要讲了以下几种本子：（一）上海商务印书馆1898~1899年出版的竹纸铅排线装本，十卷分装十册；（二）可能初版于1904年的上海商务印书馆的大字洋装本，分订上、下两册；（三）1929年商务印书馆的万有文库本。这几种版本，每种又都有许多翻印或翻刻的本子。

解放后，主要有1954年中华书局的校注本，1983年北京商务印书馆的《汉语语法丛书》本，1986年上海教育出版社的《马氏文通读本》。

校注本是章锡琛根据1904年的本子点校加注而成的，前六卷与后四卷各装一册。《汉语语法丛书》本根据校注本排印，但删去了章氏的注释，并对全书标点进行了加工，十卷合订一册。《马氏文通读本》为吕叔湘、王海棻先生合编，也以校注本为底本，校以

1904年商务印书馆本，不仅对原书的脱误多有校正，而且对原书的分卷分节作了必要的调整，细分章节，用鱼尾括号表示，有些地方增加了小标题，书后附词语索引，是目前最便于阅读和翻检的本子。

九

《文通》全书十卷，此外有马氏的“序”、“后序”和“例言”。

卷一是“正名”，给书中要讲到的各类“字”，各种“词”、“次”以及“句”、“读”等下定义，马氏称为“界说”。本卷共立了二十三条界说。

卷二至卷六讲“实字”。每卷下分列若干小题，内容包括名、代、静、动、状五类“字”；还穿插介绍了起、止、表、司、加等几种“词”和主、宾、偏、正、前、同等几种“次”。

卷七至卷九讲“虚字”。每卷下也分列若干小题，内容包括介、连、助、叹四类“字”。

卷十是“论句读”。讲起词的有无、省略；语词在句中的位置，语词的省略；止词的用法、位置和省略；转词的有无和作用；“顿”、“读”、“句”的定义；“读”的“位”、“记”和“用”；“句”的“类”和“式”、“句”的分析，等等。

吕叔湘、王海棻合编的《马氏文通读本》则改“卷”为“章”，原卷一改为“绪论”，对原来各卷中的小题目作了调整，根据内容重新分节。其分节有的章从0开始（总论性文字），有的章则从1开始，视《文通》的内容而定。

《文通》的例句，“取《四书》、《三传》、《史》、《汉》、韩文为历代文词升降之宗，兼及诸子、《语》、《策》”（《文通序》，4~5页）。由此可见，该书分析研究的对象主要是先秦两汉时代的书面语言。对汉代之后的典籍，马氏只选用了古文家韩愈的文章。从这个意义上说，《文通》作为一部以实用为目的的语法书，所描述的是汉语文言文

的语法体系。前面已经说过，马氏的语法理论虽然不一定处处都尽如人意，但《文通》仍能在语法学界产生深远影响，给人们以极大的启发，这与作者搜集了大量语言材料，并在分析、归纳这些材料上下了很大工夫是分不开的。